**附件**

**昌乐县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**

**成 员 名 单**

**组 长：桑海强 县委副书记，县长**

**副组长：石凌峰 县委常委，副县长**

**郑洪兴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办公室主任**

**成 员：王龙之 县政协副主席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**

**黄军清 县政协副主席，县农业农村局局长**

**张继军 昌乐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，**

**县财政局局长**

**秦光兴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，县人社局局长**

**崔忠国 县委统战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（正科**

**级）、县台办主任、县民宗局局长**

**刘 凯 县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**

**田国军 县发改局局长，县委改革办副主任，县新**

**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办公室主任**

**黄金海 县工信局局长，县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服务**

**局局长**

**史志军 县教育和体育局局长，县委教育工委常务**

**副书记**

**李玉军 县民政局局长**

**周海刚 县住建局局长**

**刘 凯 县综合执法局（县城市管理局）局长**

**吕增军 县交通局局长**

**李永金 县水利局局长**

**刘 刚 县商务局局长**

**吴传平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**

**张 彬 县卫健局局长**

**崔爱江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**

**王安堂 县应急局局长**

**张树海 县教育和体育局党组成员，县体育事业发**

**展中心主任**

**韩振兴 县大数据中心党支部书记**

**张庆科 县发改局党组成员，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**

**主任**

**宋 振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**

**滕传军 县森林公安局（森林警察大队）局长（大**

**队长）**

**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，负责专项整治的日常组织协调调度工作。周海刚、王安堂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从有关成员单位抽调1—2名业务骨干，组建工作专班，实行集中办公。领导小组作为临时设置的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，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。领导小组如有人员调整，按程序自行发文公布。**